

第五章 合同的标的物及其质量、数量与包装

一、名词解释题

1. 看货买卖
2. 凭卖方样品买卖
3. 凭买方样品买卖
4. 对等样品
5. 品质公差
6. 复样
7. 品质机动幅度
8. 溢短装条款
9. 公量
10. 以毛作净
11. 运输标志
12. 定牌
13. 中性包装
14. 无牌中性包装
15. 定牌中性包装

二、单项选择题

1. 根据现有商品的实际品质进行买卖叫做 ()
A. 凭样品成交 B. 看货买卖
C. 凭规格买卖 D. 凭产地买卖
2. 卖方根据买方提供的样品加工复制出一个类似的样品提供买方确认, 经确认的样品叫 ()
A. 复样 B. 回样
C. 参考样品 D. 卖方样品
3. 在国际贸易中, 对于某些品质变化较大而难以规定统一标准的农副产品, 其表示品质的方法常用 ()
A. 良好平均品质 B. 看货买卖
C. 上好可销品质 D. 凭说明书买卖
4. 在国际贸易中, 对生丝、羊毛、棉花等有较强的吸湿性商品, 其计重办法通常为 ()
A. 毛重 B. 净重。
C. 公量 D. 理论重量
5. 在国际贸易中, 对技术型产品表示品质的方法是 ()
A. 凭规格买卖 B. 凭样品买卖
C. 凭说明书买卖 D. 凭商标或牌号买卖
6. 对工业制成品交易, 一般在品质条款中灵活制定品质指标, 通常使用 ()
A. 品质公差 B. 品质机动幅度
C. 交货品质与样品大体相等 D. 规定一个约量
7. 对一些质量不稳定的初级产品, 在规定品质条款时, 其灵活制定品质指标常用 ()
A. 品质机动幅度 B. 品质公差
C. 交货品质与样品大体相等 D. 规定一个约量



8. 品质公差条款一般用于()
A. 制成品交易 B. 初级产品交易
C. 纺织品交易 D. 谷物类产品交易
9. 品质机动幅度条款一般用于某些()
A. 制成品交易 B. 初级产品交易
C. 机电产品交易 D. 仪表产品交易
10. 适用于在造型上有特殊要求或具有色、香、味方面特征的商品表示品质的方式是()
A. 凭等级买卖 B. 凭样品买卖
C. 凭商标买卖 D. 凭说明书买卖
11. 根据国际商会《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500号出版物之规定,对于“约量”允许其增减幅度不超过()
A. 3% B. 5%
C. 10% D. 15%
12. 根据国际商会《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500号出版物之规定,在以信用证支付方式进行散装货物的买卖,若合同中未明确规定机动幅度,其交货数量可有的增减幅度为()
A. 3% B. 5%
C. 10% D. 15%
13. 直接接触商品并随商品进入零售网点与消费者见面的包装叫()
A. 运输包装 B. 销售包装
C. 中性包装 D. 定牌
14. 在运输包装上书写、压印、刷制的简单的图形、文字叫()
A. 指示性标志 B. 运输标志
C. 警告性标志 D. 销售标志
15. “唛头”是运输标志中的()
A. 主要标志 B. 目的地标志
C. 原产地标志 D. 件号标志

三、多项选择题

1. 以说明表示商品品质的方法有()
A. 凭规格买卖 B. 凭等级买卖
C. 凭标准买卖 D. 凭说明书买卖
E. 凭商标或品牌买卖
2. 以实物表示商品品质的方法有()
A. 看货买卖 B. 凭样品买卖
C. 凭规格买卖 D. 凭等级买卖
E. 凭标准买卖
3. 在国际贸易中,按样品提供者的不同凭样品成交可分为()
A. 凭卖方样品买卖 B. 凭买方样品买卖
C. 凭对等样品买卖 D. 凭图样买卖
E. 凭参考样品买卖
4. 对等样品也称之为()
A. 复样 B. 回样
C. 确认样 D. 卖方样品



E. 买方样品

5. 在采用净重计重时, 国际上通常计算包装重量的做法有 ()

- A. 按实际皮重计算
- B. 按平均皮重计算
- C. 按习惯皮重计算
- D. 按约定皮重计算
- E. 按法定皮重计算

6. 运输包装的主要作用在于 ()

- A. 保护商品
- B. 防止货损货差
- C. 促进销售
- D. 宣传商品
- E. 吸引客户

7. 运输标志的主要内容有 ()

- A. 主要标志 (或唛头)
- B. 目的地标志
- C. 原产地标志
- D. 件号标志
- E. 体积和重量标志

8. 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的建议和推荐, 标准运输标志的内容包括 ()

- A. 收货人的英文缩写字母或简称
- B. 参考号
- C. 目的地
- D. 件数号码
- E. 条形码

9. 包装条款的内容主要包括 ()

- A. 包装材料
- B. 包装方式
- C. 包装规格
- D. 包装标志
- E. 包装费用

四、判断题

1. 在合同的数量机动幅度选择权只能由买方行使。()
2. 在合同中规定标的物的具体名称, 关系到买卖双方在货物交接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3. 若一方违反了所约定的包装条件, 另一方有权提出索赔, 但无权拒收货物。()
4.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中, 品名条款是合同中的次要条款。()
5. 卖方在向国外客户寄送代表性样品时, 应留存一份或数份同样的样品, 以备日后交货或处理争议时核对之用, 该样品称为复样。()
6. 卖方根据买方提供的样品, 加工复制出一个类似的样品提供买方确认, 经确认后的样品叫复样。()
7. 根据《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规定“约量”应解释为允许有 5% 的增减幅度。()
8. 对吸湿性强的商品一般采用公量计算重量。()
9. 凭等级买卖, 只需说明商品的级别, 就可以明确买卖货物的品质。()
10. 凭规格买卖, 又提供了参考样品, 卖方所交货的品质, 既要完全符合规格要求, 又要和样品完全一致。()
11. 在国际贸易中采用的各种品质标准都具有法律上的约束力。()
12. 在我国出口农副产品中采用“FAQ”来说明品质一般指的中等货而言。()
13. 如果合同中未明确规定按毛重还是按净重计价, 根据惯例, 应按毛重计价。()
14. 卖方所交货物如果多于合同规定的数量, 按《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规定, 买方可以收取也可以拒收全部货物。()
15. 如果同时采用既凭样品, 又凭规格成交, 则要求交货品质只要和其中任何一种一致即可。



()

16. 在选择订立品质的方法时一般不宜采用既凭样品又凭规格成交的表示品质的方法。

()

17. 根据品质公差条款, 卖方所交货物, 只要在品质公差范围内, 买方不得拒收, 也不得要求调整价格。

()

18. 在合同品质机动幅度内的货物, 买方不得根据品质情况调整价格。

()

19. 凡是能够用一种方法表示品质的, 一般不要面采用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方法来表示。

()

20. 在出售的商品或包装上标明卖方指定的商标或牌号, 即为定牌生产。

()

五、简答题

1. 在买卖合同中为什么要规定商品名称? 规定品名条款时应注意哪些事项?

2. 表示商品品质的方法有哪些?

3. 在对外贸易中, 对出口商品品质有何要求?

4. 在凭样品成交时, 应注意哪些要求?

5. 什么叫凭卖方样品买卖? 凭卖方样品成交时, 卖方应注意哪些问题?

6. 什么叫凭买方样品买卖? 凭买方样品成交时, 卖方应注意哪些问题?

7. 什么叫凭标准买卖? 其应注意哪些问题?

8. FAQ 的含义是什么?

9. 什么叫品质公差? 其规定办法有哪些? 其作用如何?

10. 品质机动幅度定义作用如何?

11. 什么叫品质增减价条款? 有何种规定方法?

12. 试从法律角度说明品质条款的重要性。

13. 品质条款的内容有哪些?

14. 订立品质条款应注意哪些问题?

15. 从法律角度说明合同数量条款的重要性。

16. 在国际货物买卖中, 通常有哪几种计量单位?

17. 在按重量计算商品时, 有哪几种计算方法?

18. 如何计算包装的重量?

19. 什么叫溢短装条款? 为什么在某些商品的买卖合同中要规定溢短装条款?

20. 对于“约量”应如何掌握?

21. 数量机动幅度的选择权应由谁掌握?

22. 对溢装或短装数量的计算方法有哪些?

23. 买卖合同中的数量条款的内容有哪些?

24. 要正确掌握进出口商品的成交数量, 应考虑哪些因素?

25. 简述进出口商品包装的重要性。

26. 出口商品包装有哪几种? 其各有何作用?

27. 运输包装有哪些种类?

28. 常见的销售包装有哪几类?

29. 什么叫条形码? 在包装上采用条形码有何意义?

30. 什么是中性包装? 在国际贸易中为什么会出现中性包装?

31. 什么叫定牌生产? 我国在出口贸易中接受定牌生产的具体做法是什么?

32. 买卖合同中包装条款有哪些内容?



33. 买卖双方在合同中商订包装条款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六、案例分析题

1. 我国某出口公司与俄罗斯进行一笔黄豆出口，合同中的数量条款规定如下：每袋黄豆净重 100 公斤，共 1000 袋，合计 100 吨，但货物运抵俄罗斯后，经俄罗斯海关检查发现每袋黄豆净重 94 公斤，1000 袋，合计 94 吨。当时正通市场黄豆价格下跌，俄罗斯以单货不符为由，提出降价 5% 的要求，否则拒收。请问俄罗斯的要求是否合理？我方应采取什么补救措施？

2. 中国某公司从国外进口小麦，合同数量为 200 万公吨，允许溢短装 10%，而外商装船时共装运了 300 万吨，对多装的 80 万吨，我方应如何处理？

3. 国内某公司向俄罗斯出口大豆，合同规定数量为 1000 公吨，用麻袋装。我方在装运中，由于麻袋数量不足，有 100 公吨的货物擅自改用塑料袋代替麻袋装运。请问：我方的行为是否构成违约？对方是否有权拒收或以此向我方提出索赔？

4. 国内某厂向国外出口一批灯具。合同上规定每筐 30 只，共 100 筐。我方工作人员为方便起见，改为每筐 550 只，共 60 筐，灯具总数不变。请问这种处理方式是否构成违约？